

2019 年台州科技职业学院新进工作人员公示

根据《台州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实施办法》[台政办发〔2008〕82号]和《台州科技职业学院人才引进工作办法》的要求，经综合测试，学校同意，拟招聘录用徐超超同志，现将有关情况予以公示（详见附件）。

公示时间：公示期限为7个工作日，自公示之日算起。在公示期限内，任何单位、部门和个人均可书面向校人事处反映问题。以单位、部门名义反映问题的应加盖公章，以个人名义反映问题的要签署本人真实姓名。反映问题要实事求是，真实准确。

联系电话：89188025；监督电话：89188028。
附件：

姓名	性别	出生年月	毕业院校及专业	拟录用岗位
徐超超	女	1990.09	华东理工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 (研究生)	辅导员

台州科技职业学院人事处

二〇一九年七月一十六日